

洛宁县王范回族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现公布王范回族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涵盖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面内容，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围绕全镇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公开栏等渠道，及时发布规章制度、财政预决算、重大项目、社会公益、民生保障等信息，并提供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二）依申请公开：2025 年度我镇未接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完善信息管理机制，规范信息审核发布流程，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以县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载体，结合镇内宣传栏、视频号等多种渠道，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功能。优化栏目设置，细化分类体系，及时发布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政策文件及解读信息，增强政府工作的公信力和影响力。

（五）监督保障：加强组织领导与队伍建设，将政务公开纳入绩效考核。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工作能力。保持咨询渠道畅通，及时反馈群众建议，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与服务效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度，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但在实践中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并正积极采取相应措施加以改进。一是思想认识有待深化，部分人员主动性不强，存在重形式轻内容倾向；二是公开质量有待提升，政策解读不够深入生动，信息更新时效性需加强；三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工作人员专业能力需系统培训提升。

下一步，我镇将以问题为导向，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将政务公开纳入绩效考核，提升全员重视程度；二是深化内容建设，聚焦重点领域全过程公开，优化政策解读形式，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三是夯实人员基础，开展常态化业务培训，建设稳定专业队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